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010300 賠償收入	- 0423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5,479	承辦單位	法務部總務司、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學校、技能訓練所及戒治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參照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金 额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479	
				0423010000		
				法務部	5,479	
				0423010300		
			3	賠償收入	5,479	
				042301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5,479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其中法務部907千元、臺灣臺北監獄901千元、桃園監獄115千元、桃園女子監獄45千元、新竹監獄251千元、臺中監獄217千元、臺中女子監獄65千元、彰化監獄91千元、雲林監獄63千元、雲林第二監獄80千元、嘉義監獄348千元、臺南監獄97千元、明德外役監獄28千元、高雄監獄65千元、高雄第二監獄153千元、高雄女子監獄18千元、屏東監獄136千元、臺東監獄6千元、花蓮監獄175千元、自強外役監獄208千元、宜蘭監獄388千元、基隆監獄5千元、澎湖監獄14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105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24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3千元、新店戒治所63千元、臺中戒治所5千元、高雄戒治所48千元、臺東戒治所665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86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12千元、誠正中學31千元、明陽中學61千元）。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010300	- 0523010312	預算金額	6,381	承辦單位	法務部總務司、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學校、技能訓練所及戒治所等
	使用規費收入	場地設施使用費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法務部及所屬各監、院、所、校借用宿舍員工，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之收入，按宿舍借用情形依規定收費標準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3	119	2	2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381	
				0523010000		
				法務部	6,381	
				0523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6,381	
				0523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6,381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其中法務部216千元、臺灣臺北監獄707千元、桃園監獄49千元、桃園女子監獄149千元、新竹監獄335千元、臺中監獄449千元、臺中女子監獄72千元、彰化監獄241千元、雲林監獄80千元、雲林第二監獄150千元、嘉義監獄281千元、臺南監獄439千元、明德外役監獄58千元、高雄監獄190千元、高雄女子監獄113千元、屏東監獄224千元、臺東監獄106千元、花蓮監獄342千元、自強外役監獄182千元、宜蘭監獄264千元、基隆監獄92千元、澎湖監獄95千元、綠島監獄46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239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280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194千元、新店戒治所198千元、嘉義戒治所44千元、臺東戒治所52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50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8千元、誠正中學140千元、明陽中學203千元、福建金門監獄32千元、福建金門看守所7千元、法務部中部辦公室54千元）。

法務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4,573	承辦單位	法務部總務司、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學校、技能訓練所及戒治所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法務部及所屬各監、院、所、校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參照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573
118				0723010000	
				法務部	4,573
				0723010600	
			2	廢舊物資售價	4,573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其中法務部41千元、臺灣臺北監獄219千元、桃園監獄52千元、桃園女子監獄125千元、新竹監獄177千元、臺中監獄318千元、臺中女子監獄85千元、彰化監獄86千元、雲林監獄185千元、雲林第二監獄37千元、嘉義監獄155千元、臺南監獄416千元、明德外役監獄254千元、高雄監獄204千元、高雄第二監獄99千元、高雄女子監獄140千元、屏東監獄304千元、臺東監獄20千元、花蓮監獄162千元、自強外役監獄63千元、宜蘭監獄162千元、基隆監獄18千元、澎湖監獄281千元、綠島監獄46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122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75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66千元、新店戒治所109千元、嘉義戒治所1千元、高雄戒治所89千元、臺東戒治所129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36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98千元、誠正中學92千元、明陽中學83千元、福建金門監獄8千元、法務部中部辦公室16千元）。